**代理报关报检协议**

合同协议号：

甲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三路6号城冠工业厂区B栋3楼

电话：755-89938277

乙方：珠海市鑫彦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珠海市跨境工业区鸿丰大厦413室

电话：0756-8686296

甲、乙双方以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守法为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进出口货物代理报关、报检亊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齐全的报关报检所需资料

2、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资料后，应该按照甲方的指示保管使用，并按甲方提供的车辆 船期状况与要求及时办理相应通关手续。

3、报关过程中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甲方。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文件内容，真实无误、准确、快捷的向海关和商检进行申报。

4、双方单证、资料交接时，需书面签收；甲方提供的资料如有剩余或作废时，乙方不得外传，应退还给甲方，甲方书面签收。

5、乙方接单时必须先严格审单，如资料不全或不正确（如数字不对、公章不全等）必须当场及时向乙方一次性提出资料补充意见，甲方必须积极配合提供正确、齐全资料，如因甲方不能及时提供资料而耽误货物通关的，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责任（如漏报或延误等情况）而耽误货物通关，甲方需每单按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

6.货物放行后，乙方须在次月月初将上月报关单正本其它相关单证一同快递返还甲方。

7.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指示使用所有报关资料。

二．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详见服务项目报价表。

三 、结算方式：所有费用（含各种经甲方同意的代垫费），甲乙双方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在次月五日前将有关费用清单交给甲方，甲方核对无误后，在乙方提供収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应收费用支付给乙方。

四、本协议附件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附件包括：报价单。本协议未

尽亊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到期后双方均无异议经双方书面确可延续。

合同签订地： 珠海市

甲 方： 乙 方：珠海市鑫彦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珠海市跨境工业区鸿丰大厦413室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官瑜

电话： 电话：0756-8686296

邮箱： 邮 箱：zhuhaixinyan\_yj@126.com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